

证券代码：430619

证券简称：格纳斯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四川格纳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6 月 3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陈贞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5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0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免原因

鉴于公司监事李贤玉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会监事等职务，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提名陈贞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，任职期限自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届满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陈贞简历

陈贞，女，38 岁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毕业于四川师范大学外事学院。

主要工作经历：

2008 年 8 月至今，雅安格纳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，任销售部销售员、销售部长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本次任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为保障公司监事会依法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在新监事就任前，李贤玉女士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上述监事任职情况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战略之需要，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，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积极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四川格纳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四川格纳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6月5日